

第一章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社会背景及其作用

第一节 股份公司的产生和发展

西方国家企业组织的主要形式是股份公司。这是一种通过发行股票把分散的资本集中起来进行经营的企业。现在，其在各个经济行业中都占据着重要地位，对经济的发展发挥着重大作用。

17 世纪初，股份公司作为企业组织的新形式开始在欧洲出现，19 世纪下半期在欧洲、美国、日本得到广泛发展。它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大体经过下列几个主要阶段。

一、资本原始积累阶段的股份公司

最初的股份公司是西方国家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对海外进行掠夺性贸易中产生的。它为资本原始积累和资本主义经济的建立和发展提供了巨额资金。如英国东印度公司以低价收买和高价卖出的手段，经常获得高出商品价值 20 倍的暴利。1708 年该公司股本比刚成立时增加 50 倍。在 1757~1815 年间，英国从印度搜刮的财富达 10 亿英镑。

二、银行领域中的股份公司

继海外贸易公司之后，股份公司在金融业中发展起来。在工商业已相当发达的英国，1694 年成立了英格兰银行。该行是拥有

120万英镑资本的银行，并把其资金贷给政府，取得相当于这笔贷款的银行券发行权。当时股份银行享有银行券发行权，具有吸收社会资金的职能。股份银行为工商业提供贷款，非常有利可图，很快就在各国发展起来。在英国，1841年英格兰和威尔斯共设有115家股份银行，1865年增加到250家。英国的股份银行排斥了许多非股份银行，成为金融市场上的统治者。

美国是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股份公司首先在银行中产生。1818年，纽约证券交易所成立时，交易所交易的股票全部是金融业股票，其中银行股票10种，保险公司股票13种。随着联邦政府国民银行制度的建立，以股份公司形式开设的国民银行数量大大增多起来。

日本的股份公司是从小西洋引进的。像美国一样，日本的股份公司也是从银行业中首先产生。日本在1872年制定了国民银行条例。1897年设立153家国立银行，以后股份公司扩大到保险业。

在美国、欧洲、日本等国，金融股份公司发展，为工商业股份公司发展创造金融市场，提供了大量资金。

三、运输业、矿山和公用事业中掀起股份公司热

19世纪20年代至60年代，欧美国家开展工业革命，工业生产从工场手工业向大机器工厂制过渡。工农业生产迅速发展，需要全国性市场和密切的地区经济联系，要求交通、能源、原材料、公用事业等基础设施先行发展。这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必由之路。因此，在这个阶段中，股份公司在铁路、水运、矿山、电力、煤气等行业取得了广泛的发展，并促进了各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的发展。

四、股份公司在制造业中普遍设立，成为企业组织的主要形式

19世纪50年代前后，在欧洲、美国、日本，产业革命先后进入完成时期，制造业快速崛起，新技术、新机器不断涌现，企业规模急剧扩大。组织企业需要大量资金，企业的生产和经营需要

集中领导和管理，这就要求股份公司有一个广泛的发展。到 19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制造业迅速发展，股份公司数量大大增加，公司分布范围从金融、交通、能源、基本设施向各个制造业和商业部门扩散，遍及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

综上所述，资本主义股份公司是适应生产社会化和资本集中的客观要求而产生的。在经济周期的繁荣阶段，股份公司大量地出现；在危机阶段有一大批中小公司成为“泡沫公司”，陷于破产，而站稳脚跟的大公司趁机吞并中小公司，进一步扩大其规模。

股份公司经过 19 世纪最后三四十年的充分发展 特别是在制造业大发展之后，成为资本主义企业组织的主要形式。20 世纪初，在英、美、德、法等国 国民财富的 $\frac{1}{4}$ 至 $\frac{1}{3}$ 被股份公司所掌握，就其经济实力来说，股份公司在各国国民经济中占居统治地位。

第二节 股份公司对资本主义经济的作用

股份公司是资本主义企业组织的新形式，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完善和生产力的发展起了积极推动作用。大规模的生产是高效率的，而对投资者而言，大公司是一种以有利的形式来分摊企业经营不可避免的风险。如果不具备有限的责任和公司的形式，社会就不可能得到相互竞争的大公司所带来的利益。因为，没有股份制，大量的资本就不会被吸引到大公司那里去，从而就不可能得到大公司所生产的各种各样相互补充的产品，不可能有风险的分担，不可能最好地利用大规模研究机关的经济效果以及经营的技术。股份公司的作用可归纳为：

一、作为资本的形态，股份公司对独资（合伙）企业的否定，以资本联合所有代替资本单个所有

尽管两者本质上都是资本主义所有制，但是股份公司突破了单个资本家拥有货币资本的界限，以股份形式集中起来的资本取

得了社会资本的形式，股份公司表现为“社会企业”。所以股份公司急剧地扩大了企业规模，调整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使之在一定程度上适应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并且促进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如前所述，美国工业是在采用新机器、新技术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这需要大量资金，工业股份公司的规模一开始就相当大，并取得了广泛的发展。这就为美国工业生产力比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以更快的建设向前发展，提供了适合的企业形式。到 19 世纪 80 年代初，美国工业产量跃居世界首位，钢铁、煤炭、机器制造、电气等重要工业部门的生产，在 80 年代和 90 年代也都超过其他国家占世界首位。美国工业迅速发展，除了经济、资源、历史、社会等原因外，这个时期工业股份公司广泛地发展不失为一个主要原因。

二、股份公司面向社会招贤纳士，有利于改进企业的经营管理和提高技术水平

独资（合伙）企业主一身两任，既是企业所有者，又是企业经营管理者，对人才的使用受到家族门第的限制。股份公司实现了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面向社会招聘人才，有利于改进经营管理，提高技术水平。早期的股份公司已显示出企业招贤的优点，把各种专业人才吸收到企业中来，独当一面，发挥股份公司进行高度集中领导和生产、技术、市场等部门的优势。美国两大财团巨头约翰·洛克菲勒和杰普·摩根善于在公司中组织精干的班子，都是利用别人智慧的高手。在美孚石油公司中，洛克菲勒是总头子，班子中其他成员各自发挥所长。在摩根公司中，摩根是大老板，班子中拥有 10 多名能人，每个人在银行、铁路、工业、外汇方面各有所长。现代资本主义大公司拥有大批人才，工程师、科学家成千上万，不惜以重金从竞争对手那边挖走人才的事屡见不鲜。

三、股份公司促进资本集中

股份公司进行资本集中可用两个途径：一是发行股票，吸收

社会资金；二是收买其他公司的控制股票，进行吞并或合并对方。在公司股票分散的条件之下，掌握一家公司的部分股票，可以影响或支配它，从而以一个数额较小的资本去控制更大的资本，实现更大规模的资本集中和市场垄断。19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在股份公司广泛发展的基础上，美国一批大公司通过上述途径组织托拉斯，实行垄断统治。美孚石油公司的发展是这方面的典型例子。洛克菲勒在1870年把美孚石油公司改组为股份公司后，一跃成为美国最大的石油公司。70年代下半期，美国石油厂商在产量和运价上开展激烈的争夺，洛克菲勒取得铁路运价优惠，扩大实力。他又在1882年把14家石油公司的股票和另外26家公司的部分财产集中到完全有代表权的9名董事手里，给这些公司的股票发给信托证券。这些证券的票面金额共计7000万美元，其中4600万美元归9名董事所有。这些董事有权决定所属各公司的经营政策。这样，美孚石油公司便成为分散在全国各地的美孚系统各公司的控制中心，组成美国历史上第一个托拉斯。从此之后，托拉斯便在美国蔓延开来。摩根把他在铁路、银行中赚取的巨额资本转向工业部门，收买许多工业公司的股票，大规模地组织托拉斯，1892年组织的通用电气公司，1901年设立的美孚钢铁公司，都是摩根控制下的托拉斯。

四、股份公司以金融市场为其产生和发展的外部条件

通过金融市场发行和买卖股票，进行筹集资金和投资活动，通过买卖股票，社会资金流向产品销路好的、经济效益高的经济部门和企业，促进这些部门和企业扩大生产，改进经营；反之，产品滞销经济效益差的部门和企业，由于股票难以销售，筹集不到维持生产和经营所需的资金，有可能陷入破产的行列。股票的发行和买卖引导资金流向，客观上发挥促进经济结构和工业结构调整的功能。19世纪下半期美国股份公司发达，金融市场活跃，对工业结构的调整发挥了作用。按产值大小排列的工业部门，1860

年的次序为面粉、棉纺、木材加工、制鞋、铸造和机械制造二项合占第五位。到 1900 年次序已颠倒为钢铁、屠宰和肉类罐头、铸造和机器制造、木材加工、面粉、钢铁和机器制造已跃升为第一和第三位。重工业已在工业中占据主导地位，为国民经济提供物质技术装备。

总之，股份公司适应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但是，资本主义的股份公司仍然是生产资料私有制企业，解决不了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19 世纪下半期以来，资本主义国家多次暴发严重的周期性经济危机，给资本主义经济造成巨大的破坏，也表明了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局限性。

第三节 我国企业股份制试点的发展过程

一、推进股份制改革的发展历程

80 年代初，我国出现股份制的雏形。如今，经过 10 多年的实践，股份制经济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比较具有活力的部分。我国的股份制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产物，是伴随着企业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市场经济的发展而发展的。第一次在政府文件中出现“发行股票”一词，是在 1984 年 5 月国家体改委印发的《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纪要》中，《纪要》明确提到：“允许职工投资入股，年终分红，”“为推动经济联合，广辟资金来源，经过批准，可选择少数企业试行跨部门、跨地区发行股票或债券。”

1984 年 7 月，北京第一家商业股份制企业——北京天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1984 年 11 月，上海市人民银行批准上海飞乐电声总厂向社会和本厂职工公开发行的股票 50 万元，是我国建国以来第一家比较规范的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

1985 年 3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全国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座谈会纪要的通知，明确提出：“试点城市可选择少数大企业试行吸收本企业职工入股”、“部分小型国营企业，可通过发行股票方式，转为集体所有。”

1986年5月，国务院批转国家体改委、商业部等单位《关于1986年商业体制改革的几个问题报告的通告》，第一次提出股份制概念，即“企业为扩大经营，可以向店内外集资，实行股份制，按股分红”。

1986年9月，中国工商银行上海信托投资公司静安证券部挂牌进行股票的柜台交易，标志着新中国股票市场开始形成。

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报告明确提出：“改革中出现的所有制形式，包括国家控股和部门、地区、企业间参股以及个人入股，是社会主义企业财产的一种组组方式，可以继续试行。”

1988年2月，国务院批转的国家体改委《关于1988年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方案》指出：“在横向联合的企业群众、企业集团和新组建的企业中，应积极推行股份制。”

1988年3月李鹏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在自愿互利的基础上，鼓励企业承包企业，企业租赁企业或相互参股，继续试行股份制，促进企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的合理调整。”

1988年4月，七届全国人大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第34条规定：“企业有权依照法律和国务院规定与其他企业、事业单位联营，向其他企业、事业单位投资，持有其他企业的股份。”这是在法律中第一次明确国有企业可以成为股东。

1989年3月，国务院批转国家体改委《关于一九八九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的通知》，文中指出：“在少数企业试行股份制”、“积极做好出售部分国有大企业资产，实行债务股票化的准备。”

1989年3月，李鹏总理在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讲到：“稳步试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股份制。”

1990年5月，国务院批转国家体改委《关于治理整顿中深化改革强化企业管理的意见》，文中强调：“继续搞好股份制试点。”

1990年12月，我国解放以后的第一个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张营业，它的建立对促进我国证券市场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1991年4月，国务院批转的国家体改委《关于一九九一年经济体制改革要点》提到：“继续稳步地进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股份制试点。”

1991年11月，我国第一张境内上市外资股股票——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B种股票在上海发行，发行量为100万股。

1992年2月，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后，股份制试点工作得到迅速发展。

1992年3月李鹏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实行股份制是筹集建设资金和监督企业管理的一种有效方式，有利于促进企业机制的转变。要积极进行股票和证券交易市场的试点工作，抓紧人员培训，完善规章制度，健全交易秩序，使股份制经济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1992年5月，国家体改委、国家计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生产办联合印发《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同月，国家体改委印发了《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和《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第一次有了全国性的具有法律效力的部门规章。

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报告指出：“股份制有利于促进政企分开，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和积聚社会资金，要积极试点，总结经验，抓紧制定和落实有关法规，使之有秩序地健康发展。”

1993年6月，大型国有企业青岛啤酒厂在香港联交所公开招股上市，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31760万股 募集资金 88292

万港万元。这是我国经批准的首家国有大型企业在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

1993年11月，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进一步明确：“国有企业实行公司制，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有益探索。规范的公司，能够有效地实现出资者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的分离，有利于政企分开，转换经营机制，企业摆脱对行政机关的依赖，国家解除对企业承担的无限责任，也有利于筹集资金，分散风险。”《决定》还提到：“技术产业和基础产业中的骨干企业，国家要控股并吸收非国有资金入股，以扩大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和影响范围。”

1993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正式颁布，股份制试点进入依法设立和规范发展的阶段。

1997年初，李鹏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积极推进和规范企业的股份制，促使其健康发展。”

1997年5月29日，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党校讲话中强调指出：“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努力寻找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一切反映社会化规律的经营形式和组织方式都可以大胆利用。”

党的十五大会议上，江泽民总书记充分肯定地指出：“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有利于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有利于提高企业和资本运作效率，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不能笼统地说股份制是公有还是私有，关键看控股权掌握在谁手中。”

二、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的主要情况

十几年来，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取得了较大的成效，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作出了应有的贡献。突出地表现在：

1. 推动了国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缓解了我国经济发展中资金短缺的矛盾。

据 1995 年底不完全统计，全国以国有企业为主改建或新设的原有股份有限公司约 9200 多家。截止 1996 年底，根据体改委系统掌握的情况，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重新登记或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约 4300 多家，股本总额 3580 亿元，共向社会筹集资金约 1500 亿元、向内部职工筹资 350 亿元、筹集外资约 800 亿元，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我国经济建设中资金短缺的矛盾，有力地支持了国家一批重点建设工程和技术改造项目。如仪征化纤的三期工程和技术改造、吉林化工的大化肥项目和乙烯装置建设、广深准高速铁路的建设、江苏常柴农用柴油机零部件专业化大生产、华能集团和广东电力的建设，都是通过股份制改造向社会筹集巨额资金，保证了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此外，国有企业改建为股份制企业有利于资本金补充机制的建立，降低了企业的资产负债率，提高了企业的资信度。据统计，已上市的 35 家境外上市公司，在发行股票前，普遍存在债务负担过重问题，资产负债率平均在 70% 以上 发行股票后，负债比例通常降至 50% 左右，债务结构比较合理。其中有些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接近香港蓝筹股公司的平均水平。对可统计的全国 2200 家股份公司测算，1996 年其资产负债率平均为 60.8%，比同期全国独立核算的国有工业企业的资产负债率平均水平约低 5 个百分点。

2. 股份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一定的地位，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

国家统计局第三次工业普查结果显示，1995 年底，国有工业企业共 11.8 万个，实现工业产值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 32.6%，而股份制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 3.3%。据 1995 年有关部门统计，股份制公司有 107 家企业进入了全国 500 家最大的工业企业，有 62 家企业进入了全国 500 家最大服务企业。1996 年全国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净值余额为 34493 亿元，其中国有工业企业为 22141 亿元 可统计的 2200 家股份公司固定资产净值

余额为 2029 亿元，分别占全国工业企业和国有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净值余额的 5.86%和 9.16%；国有工业企业平均销售利润为 456 万元/户 而可统计 2200 多家股份有限公司平均销售利润为 1836 万元/户。股份制公司的全员劳动生产率、利润率均好于国有工业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利税大户，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

3. 通过股份制改造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了企业制度创新。

股份制企业发展速度普遍较快，效益较好，其根本性的原因是，国有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实现企业制度创新，朝着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向迈出了实质性步伐，这是股份制改革取得的最重要的经验。据了解，多数股份制企业初步具备了现代企业制度的四个特征：产权清晰、政企分开、权责明确和管理科学。一是初步理顺了产权关系，明确了国有股的持股单位，改变了国有资产出资关系不明确、产权关系不明晰的状况。政府不再以管理者的身份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政府与企业的关系开始向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方向转化。二是通过改组、改制，对原企业的资产结构产品结构、组织结构进行了重组和调整，在一定程度上使企业摆脱了办社会的负担，使企业能够轻装上阵，尽快成为市场竞争主体。据 1995 年可统计的 2000 多家股份公司，剥离企业办社会服务的非经营性资产约 182 亿，占这些企业改制前总资产 6% 三是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初步形成了一套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企业实现管理和决策科学化打下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四是企业投资主体实现多元化、分散化，企业形成了来自投资者的外部压力，强化了经营者的自身约束力，促使企业对内自觉加强科学管理，对外主动开拓市场，增强了企业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

4. 增强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能力，巩固了国有经济的主导地位。

国有企业改组成股份公司，在国家持有原存量资产的同时，对增量资产实现了投资主体的多元化。企业在增加新的资金来源的同时，增强了产权约束机制，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能力显著增强。股份制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主要来自五个方面：一是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经过评估，在公司设立参股时就有了较大的增值。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对 2700 多家股份公司统计，国有企业存量资产入股评估增值率平均为 27%。二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溢价发行使国有资产增值。首批到境外上市的 9 家企业，平均以每股 1.78 元的溢价水平发行，溢价增幅为 78%。对 1996 年上市的约 200 多家股份有限公司统计，其股票溢价水平平均增幅为 200~300%。三是开始堵塞国有资产流失的暗渠。股份公司大多数都按《两则》规定建立健全了财务制度，实行资产负债管理。年度财务报告经过注册会计师查证，所有者权益得到相应的保护。四是股份制企业效益上升，企业中最大股东国有股的收益随之增长。1996 年据对可统计 2200 家股份公司统计，实现利润总额 404.6 亿元，国有股的可分配利润为 143 亿元。五是国有资本控制和支配社会资本的能力不断增强，改变了国家单一投资办国有企业和发展国有经济的格局。在 4300 多家股份有限公司的 3580 亿股本总额中，国有股占 54.7%，占份额控制和支配 46.3% 的社会资本。

5. 为建立和发展中国证券市场奠定了基础。

从 80 年代初到 90 年代初，随着股份制的发展，经国务院批准，1990 年 12 月、1991 年 4 月，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分别成立。这标志着我国在建立和发展证券市场方面迈出了可喜的一步，促进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从商品经济体系向资本经济体系的深化。到 1997 年 7 月底不完全统计，深沪两个交易所已拥有交易席位 6000 多个，上市公司总数 699 家，总市值超过 16000 亿元，开户投资者已近 3100 万户。有 95 家企业发行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35 家企业发行了境外上市外资股，还有十几家企业在香

港发行了红筹股。这些股份制企业直接走上国际资本市场，不但筹集了国内经济建设发展急需的资金，也为国内企业走上国际化树立了榜样。毫无疑问，股份制企业的发展，上市企业的增多，为我国证券市场的稳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三、更好地利用股份制，为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服务

当前，全国各地推进股份制发展的积极性很高，出现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同时也出现了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为了更好地利用股份制，为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服务，我们要积极推进和规范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革，促进其健康发展，国家体改委提出的指导方针是：积极推进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革，积极推进《公司法》的贯彻实施。按照“积极推进、依法规范、保证质量、稳步发展”的指导原则，部署实施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因此，各地要从经济发展的重点，从解决国有经济改革的难点出发，系统规划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将符合条件的、需要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和企业，分期分批依据《公司法》实施股份制改造，把我国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推到依法规范的发展阶段。

首先，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五大上关于股份制的论述，进一步增强推进股份制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要以学习和贯彻江泽民总书记的报告为动力，结合改革实际，全面落实江泽民总书记提出的“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要求，对国有大中型企业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使企业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积极推进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积极推进《公司法》贯彻实施”。

第二，充分利用股份制，促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和国民经济持续、快速、稳定的增长。我们一定要抓住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好转的有利时机，根据国民经济布局的战略性要求，通过股份制将国有经济需要逐步撤离的领域中的企业的国有资本转换出来，投入国有经济急需发展的领域和行业。积极推进升级型产业

和扩张型企业的股份制改革，加大国有经济结构的调整力度，以增强国有经济发挥主导作用的能力。

第三、推进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要着力于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企业新体制。国有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革，建立国有出资人制度，实现政企分开；建立国有股权代表选派、业绩考核和任免制度。进一步规范国有股东行使股权的行为，建立企业法人财产权制度，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把企业领导班子的建设和管理纳入依法运行的轨道。进一步加大企业内部机构、财务、人事、分配等方面改革的力度，建立新的管理秩序。

第四，加强引导，严防一哄而上。国有企业改革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推进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也是一项长期复杂的工作，按照“积极推进，依法规范，保证质量，稳步发展”的原则，正确引导，积极稳妥地指导和实施股份制改革，不能用行政的办法强制推行，不可急于求成，一哄而起，搞一刀切。要采取有力措施，切实解决目前股份制改革工作中出现的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要严防不顾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不顾客观条件，盲目进行。严防采取各种伪装和违规手段将不符合条件的企业设立为股份制企业，切实防范金融风险和其他社会经济风险。

我国股份制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已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但是，我们面临的改革和发展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只要我们坚定信念，脚踏实地，努力工作，我们就一定能够充分利用股份制，为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服务好。

第四节 我国股份制试点的发展前景

下一步无论是企业进行股份制改制、改组还是股票发行和上市交易，仍然是试点而不是大面积推行。如何积极稳妥地推进股份制试点工作向健康方向发展，初步考虑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统一认识，准确、全面地贯彻试点方针

下一步股份制试点工作的指导方针仍是积极试点，加强引导，严格规范，稳步推进，健康发展。要做到准确、全面地贯彻试点方针，必须统一思想，在一些基本问题上形成一致的认识。首先，我国股份制发展的速度并不慢。股份制试点已经有十来年的历史，十年发展到现在的水平不能说快，但是我们必须看到，十年中前八年是徘徊前进，进展不大，真正的大发展是后两年，这两年的速度是够快了。如果再加快，制度建设跟不上，从业人员素质跟不上，就会超出我们的把握能力，出现失控。其次，宏观环境提供的发展空间有限。目前，宏观经济环境偏紧，资金供应紧张，股份发行又受规模限制，公开发行股票股份制试点也就不可能扩展很快。再次，股份制试点涉及到产权制度改革，产权是个人或单位的根本性的利益，有很强的刚性，如果处理不当，调整起来十分困难。因此，股份制必须与产权改革相适应，稳步推进，尽可能不出现大问题，出现问题要及时解决。

二、加大改革力度，使试点企业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继续走在前面

1. 转变认识，树立新观念。股份制企业大多是由国有企业改组而来，历史很短，在领导层和职工中还残存着不少旧观念。在经营管理中仍按老规矩、老办法办事，使股份制改革与转换经营机制脱节。公司的法人制度、领导制度、内部组织制度未按规范化要求去建立；部分国有股占绝对控股地位的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仍由政府直接委派，强化了企业对行政权力的依附关系。因此，在国有企业股份制改组过程中，必须摒弃传统的思维方式，树立新观念，把股份制试点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联系起来，才不致于股份制改组走过场，才能加快向现代化企业制度迈进的步伐。

2. 股份制企业必须按规范化要求运作。当前要注意解决四个方面的问题：一是要建立健全公司领导体制和组织制度。首先健

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组织和制度，切实按规范的议事程序办事。董事会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其成员应是熟悉企业管理，有丰富经验的人士，不能成为安排干部的场所。国有企业搞股份制，还必须理顺党委会、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与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关系。一般来讲，这些机构按各自的章程和法规建立，性质不一样，不能互相替代，但人员可以兼任。二是认真抓好信息披露工作。对于要求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的企业，必须按照《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的要求，编制并披露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对于已经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须自觉做好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包括重大事件公告和收购与合并公告）的披露。三是要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考虑到某些上市公司不可能召开全体股东大会的实际情况，可采取书面征求股东意见的办法，使所有股东都能按其持股份额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四是要让监事会真正担负对董事会和经理等管理人员行使监督的职能，目前尤其要注意监督公司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方针政策，克服短期行为，依法正当经营，特别是要检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与招股说明书不符的要进行处理。

三、政府部门要转变职能，为股份制企业建立新机制创造条件

1. 必须明确国家股的股权代表。要尽快制订国家股管理和运作的政策法规，明确国家股的股权代表，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可以设想构造一些控股公司、集团公司、投资公司之类的国有资产经营机构，专司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派人到有国有资产的股份公司去充当国家股的股权代表，参加股东大会。需要明确董事会的董事不是按财产类别来产生的，可以是非股东人员担任，股东包括国有股股东进入董事会，必须按法定程序产生。同时，对国家股股权代表，要建立一套严格的业绩考核、任免制度。

2. 政府部门要用新的方式管理股份制企业。主管部门不能再用过管理国有企业的模式管理股份制企业。考虑到各项改革还

不能一步到位，作为一种过渡，可根据股份制企业经营范围的主营内容，确立一个行业管理部门，为股份制企业提供服务，如发放文件、组织参加会议、进行签证盖章等。政府宏观调控部门要对股份制企业实行间接管理。这种管理应以经济手段为主，真正做到政府依法管理，企业照章纳税。此外，股份制企业的用工、分配、投资要由企业自主决定。

3. 股东大会决议应受法律保护。政府部门在审批股份公司成立时，已经认可了公司章程，确认了股东大会可以行使的职权。因此，公司成立后，只要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属于公司职权范围内的事，有关部门不要再进行干预。股东大会是由股东组成的，其中包括国家股的股东。作为国家股的代表，应该到股东大会中去反映和表达国家的意志，可以提出不同意见，但一旦董事会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任何人都不能随意推翻，更不能以加强管理的名义来搞“审批”。

4. 要改革传统的干部管理制度。据反映，一些地方仍然把股份制企业分为“处级”、“厅局级”对其高级管理人员由上级按企业“级别”直接管理，明显违背了股份制企业的运行原则。必须明确股份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与国家公务员不同，不属于行政系列，要按公司章程办事，政府部门对原有“级别”的公司领导层仍然行使“考核权”和“任免权”的做法，不能再延续下去了。

5. 抓好人才培养。中国的股份制企业、上市公司和证券市场，需要成千上万的证券专门人才，特别是精通证券业务和企业管理的会计师、律师，没有一大批这样的专门人才，要达到与国际证券市场接轨是非常困难的。有关部门要积极培养一批精通财务、法律的专门人才，抓好中介机构、信息披露等专业人才的培训工作。

四、采取有力措施引导内部职工股向规范化方向发展

我国企业实行内部职工持股，目的是增强职工对企业资产的关切度，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为了达到这一目标，必须改变过去的